

# 中色大冶冶炼厂急救设备采购项目

## 公开竞价采购公告

采购项目编号：YL2023-HWXB00290

采购项目名称：中色大冶冶炼厂急救设备采购

报价截止时间：2024年1月3日15:00时

采购人：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冶炼厂冶炼厂

公告发布的媒介：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nmc.com.cn>）

业务联系人：蔡龙建

联系方式：13597721429

采购文件获取方式及提交：凡有意参加报价供应商，请于2023年12月28日17:00时至2024年1月2日15:00时前（北京时间，下同），登录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下载电子采购文件，并在2024年1月2日15:00时前在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上提交报价单或其他要求上传的资料。

### 一、采购范围

1、供货范围（表格栏目内容业务员可根据实际进行调整）

序号	★标的物品名	★规格	★型号	★材质	★制造商（品牌）	★采购数量	计量单位	★交货期	限价
1	自动体外除颤仪（AED）		iAED-S1 AED-S1		苏州久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迈瑞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	台		2.5万元
2	医用氧气瓶	4L（空）	含配件 压力表、流量计、氧桥等		山东华宸高压容器集团有限公司 沈阳中复科金压力容器有限公司	7	个		0.1万元
3	简易呼吸器	硅胶	成人型		厦门天祚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7	个		0.2万元

					泰州市辉春 医疗器械有 限公司				
--	--	--	--	--	-----------------------	--	--	--	--

2、 交货期、交货数量及交货地点

2.1 交货期及交货数量： 按需方订货委托单要求到货。

2.2 交货地点： 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新下陆冶炼路大冶有色冶炼厂， 到货前需提前与需方联系报备进厂。

3、其他要求

3.1 付款方式： 货到验收合格后， 供方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90 天内付款。

3.2 安装培训： 按需方的要求， 对操作人员及需方安排的人员进行使用培训， 每个安装区域培训场次不少于 1 场， 直至熟练使用。

3.3 氧气瓶供养要求： 验收后供应商负责罐满氧气

**二、★本次采购对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证明资料： 投标人如已在平台注册时提供的， 报价时可不提供。 在平台注册时未提供的， 本次投标时如有特殊要求须提供的， 报价时须一并上传， 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属于无效报价。）**

2.1 资格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 能提供本次项目要求标的物的产品， 并具备相应的经营资质， 具有一般纳税人资格， 独立签订供货合同， 具备履行合同供货能力， 售后服务及时。 必须是生产企业或取得所采购产品制造厂家授权的代理商； 投标医疗器械产品必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或经营企业许可证》（备案证）、《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自动体外除颤仪（AED）”还必须具有由生产厂家或总代理所开具的合法有效的书面授权；

2.2 报价供应商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产、 暂扣或吊销执照、 许可证、 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不得进入清算程序、 或被宣告破产， 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未列入中色集团需重点关注的诉讼相对人名单， 未列入“信用中国”平台上“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失信惩戒对象”（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供应商如出现本条列举情况的， 报价无效。

2.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2.4 投标人所投标的物要求：投标人提供的标的物不得采用《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中所列品种；投标人提供的标的物涉及到《特种设备目录》内项目的，需提供具有特种设备生产资质的厂家品牌；投标人提供的标的物涉及到法律法规规定必须符合安全标准要求的产品，必须获得相应的安全标志认证。

2.5 本次竞价采购在规定时间内，供应商可多轮报价，报价时需及时将报价单上传平台。报价时不满足采购文件中加注★条款，或已注明为实质性条款的要求为无效报价，采购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报价。

### 三、★质量标准

#### 3.1 货物需求要求

##### 自动体外除颤仪（AED）技术要求

###### 1.1 物理规格/性能

###### 1.1.1 设备具备便携把手

1.1.2▲抗冲击/跌落性能：机器六面均可承受 $\geq 1.5$  m 跌落冲击

1.1.3 防尘防水级别：防尘防水级别 IP55

1.1.4 工作温度范围满足 $-20^{\circ}\text{C}\sim 50^{\circ}\text{C}$

1.1.5▲工作湿度范围：0%~95%非冷凝

1.1.6 工作大气压力范围：570hPa~1062hPa

1.1.7 运输、储存温度： $-30^{\circ}\text{C}\sim 70^{\circ}\text{C}$

1.1.8▲符合 EN1789 急救车标准认证

1.1.9 支持 wifi, 3G/4G/5G 联网功能

###### 1.2 除颤性能

1.2.1▲采用双相波技术，双相指数截断（BTE）波形，波形参数可根据病人阻抗进行自动补偿，输出能量：成人最大能量可支持 360J，病人阻抗范围：20~300  $\Omega$

1.2.2▲除颤后 ECG 波形恢复的时间不大于 2s

1.2.3 能量选择范围成人(100J、150J、170J、200J、300J、360J) 小儿(10J、15J、20J、30J、50J、70J、100J)

###### 1.3 电池

1.3.1▲在室温温度环境下，电池待机寿命不少于 5 年

1.3.2▲在适合条件下，至少可支持 360 次 200J 除颤治疗或 210 次 360J 除颤治疗

1.3.3 低电量报警后，至少还可持续 30 分钟工作时间和至少 10 次 200J 除颤充电或至少 6 次 360J 除颤放电

#### 1.4 电极片

1.4.1 自动识别成人、小儿电极片，根据电极片类型自动选择对应的除颤能量

1.4.2 具有电极片有效期自检功能和电极片过期提示

#### 1.5 操作

1.5.1 可一键快速切换中文、英文或自定义多种语言

1.5.2 支持成人/小儿患者类型快速一键切换，可根据病人类型自动切换提示信息、除颤能量和 CPR 按压模式

1.5.3 CPR 按压模式支持配置 30:2，15:2 和仅按压模式

1.5.4 提供智能语音播报，智能提示急救人员除去病人的衣物、粘贴电极片

#### 1.6 数据传输和存储

1.6.1 数据传输：支持内置 WIFI/4G/5G 无线数据传输功能，可将数据传输到 AED 管理平台

1.6.2 数据管理：存储 5h 的 ECG 波形，可存储不少于 1500 份自检报告，支持 1000 条报警事件；可保存 1h 抢救现场录音

#### 1.7 维护与自检

1.7.1 具有用户自检和设备自检功能支持每日、每周、每月、每季度的设备自检

1.7.2 提供设备状态指示灯

#### 1.8 机箱要求

1.8. 配备配套的立地式机柜，用于存放 AED、氧气瓶及简易呼吸器等，可定制外箱颜色和标语。

#### 1.9、AED 智能管理系统

1.9.1 系统功能 支持 AED 设备信息维护、监控（自检、定位、报警、预警、位移监测）、维护日志、权限管理、急救人员管理、急救实时反馈等功能。提供地图显示模式，在 AED 地图上显示相关信息。

1.9.2 系统反馈功能 设备运行状态显示，根据自检结果，正常/故障显示设备状态，故障时发出报警信息并发送消息到设备管理者；具有急救事件实时反馈功能，系统发送信息至设备绑定管理者或急救员，并自动显示所发生地位置信息。

1.9.3 系统管理：要求提供采购人独立的授权管理账号，开放管理权限，支持采购人随时随地通过手机、平板、电脑自行监管查看，通过分级授权和权限管理实现统一在线管理。

**氧气瓶技术要求**

容积	4L
包装	高强度手提箱设计，便于携带
配套附件	压力表、流量计、氧桥等

**简易呼吸器技术要求**

- (1) 面罩(面罩材质有硅胶，PVC)
- (2) 单向阀
- (3) 球体
- (4) 储气安全阀(有些呼吸器的储气阀在呼吸器尾部。有些储气阀不在呼吸器尾部，与储气袋相连)
- (5) 氧气储气袋(或粗波纹管)
- (6) 氧气导管(氧导管另一端与氧容器相连)

部分球囊还配有毒气过滤器，开口器，口咽通气道等。

储气安全阀与储气袋相连如果抢救现场没有毒性气体可以只接储气袋，氧导管，如现场有多人进行抢救，接氧管及接储气袋动作由助手进行。开口器适用于出现口腔紧闭，口咽通气道不能进入口腔内的情况时使用。

3.2 报价人产品在设计、制造、检验等过程中，所有材料、设备、备件制造工艺、质量控制和产品检验验收等均遵守行业标准、国家标准或其他公认的标准的规定；制造厂家的技术标准若高于国家相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则以制造厂标准为准。

3.3 所供产品必须为正品，非试制品。发现所供产品为非正品或翻新品，后果由中标供应商全权负责，并承担一切后果，同时按公司《供应商管理》进行处罚。

3.4 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如产生专利纠纷，由供方负全部责任，与需方无关。

#### 四、★验收要求

- 4.1 按国家最新相关行业标准结合我公司实际要求和效果为验收标准，需方有权进行取样，进行包括理化指标化验及其他方式检验；供方对检测结果有异议的，可将样品送经需方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具备国家认可的检测资质）检测，最终结果以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结果为准，费用由供方承担。
- 4.2 标的物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后，供需双方共同参与验收，供方在约定时间不到场，视同认可需方的验收结果。验收方式：按照相关规定可采取核对资料、外观检验、理化检验、数量检验等方式进行验收。
- 4.3 标的物到达指定交货地点后，需方对包装、外观质量、规格型号、数量等进行验收。对于合同清单中规格型号、参数、品牌不符的，需方有权拒收；对于外观质量有明显缺陷、材质不符、厚度达不到要求的必须退货，并视情况追究供方责任；
- 4.4 理化检验结果未出来的，需方按流程收货；如检测结果达不到要求，如已使用的按合同约定处理。还未使用的，供方需全部更换，无法更换的不予结算，并视情况追究供方责任；
- 4.5 标的物的验收地点为需方现场，提出异议期限为质量检测结果出来后 7 天内。
- 4.6 进厂入库的标的物技术要求必须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与报价文件要求一致，标的物进厂以采购方检验为准，供方随标的物附产品检验报告单（合格证），如有异议可提请有资质的机构进行仲裁，以仲裁结果为准进行结算。
- 4.7 中标供应商须根据报价确定的品牌或厂家及到货周期送到指定地点，且提供产品标牌，出厂检验合格证等相关验收凭证。未提供合格证或检验报告单的，我方有权拒收。

#### 五、包装及运输要求

- 5.1 通用方式包装，包装物不回收。
- 5.2 装卸及运输过程中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日晒、雨淋、受潮等。
- 5.3 中标人自行组织运输，运输过程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 5.4 产品外包装须符合相关规定。
- 5.5 中标人在货物发往交货地 1 个工作日前，以传真、电子邮件或其他方式通知需方货物名称、数量、运输方式、起运日期、联系方式等，以便买方安排接货和验收；
- 5.6 运输车辆到达需方厂区后必须遵守相关制度要求以及听从工作人员指挥并按章操作。
- 5.7 货物风险承担：货物运输过程中发生的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供方承担，与需方无关。货到需方指定地点且经需方书面验收合格后，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转由需方承担。

#### 六、履约

6.1 延期供货的，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报价人供货数量不足或供货质量不合格且不能及时更换的，均视同延期供货。延期供货的，采购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6.2 中标人物检验不合格的，除无条件退货外，根据情节采购人除有权解除合同外，报价人应向采购人支付相应违约金，赔偿采购人的全部经济损失。

6.3 由于报价人原因，未按计划供货造成采购人从其它渠道采购的标的物，除高出的价差由报价人承担外，根据情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处以一定数量的赔偿金。

6.4 供应商必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七、其他约定事项

7.1 取消采购项目的权力：采购人在中标通知发出之前，因项目计划变化等原因有权取消本次竞价采购，对因此受影响的报价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7.2 按比价排序结果，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按成交候选人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合同相对人：（一）拒绝签订或履行采购合同的；（二）未按采购人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的；（三）其他被查实存在违规方式影响采购结果的。

7.3 报价供应商存在不按要求报价或质量、履约等问题行为将按照我公司《供应商管理》做出相应处罚。

## 八、澄清或质疑

8.1 报价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技术参数、规格等有疑问，可通过中国有色集团采购招标电子商务平台（<https://ecp.cnmc.com.cn>）进行澄清答疑。

8.2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也可通过书面形式或通过电子邮箱（[myqh123456@dyys.com](mailto:myqh123456@dyys.com)）在开启报价大厅前 1 天向采购人提出质疑异议。

8.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书面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明确具体诉求和事实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8.4、联系方式

采购监督部门：贸易期货监督管理部

地址：湖北省黄石市下陆区下陆大道 18 号

电子邮件：[myqh123456@dyys.com](mailto:myqh123456@dyys.com)

联系人：徐京

联系电话：13627285610

(电子签章)

大冶有色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2月28日